

#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财政厅文件

桂财库〔2020〕39号

---

##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增补 2020—2021年广西壮族自治区 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的通知

各有关金融机构：

根据自治区财政厅《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券发行兑付办法的通知》（桂财库〔2017〕91号）、《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券承销团组建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桂财库〔2016〕15号）的规定，增补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2020—2021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券银行类承销团成员，现予以公布。自治区

财政厅将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2020—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券银行类承销团成员承销协议。



**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**

---

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办公室

2020 年 5 月 10 日印发

---

